

email通知教師

助 教

電子工研學研究所  
助 教 吳依倩

106/07/25 13:07:19

# 國立臺灣大學 書函

機關地址：10617 臺北市羅斯福路4段1號

聯絡人：劉嘉惠

電話：(02) 33669945

傳真：(02) 23636418

電子郵件：amberliu@ntu.edu.tw

受文者：如行文機關

校內電子文

國立臺灣  
公文系統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7日

發文字號：校研發字第1060055484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科技部公告函文

主旨：科技部106年度「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」即日起開始受理申請，至1

06年8月31日（星期四）截止收件，請轉所屬教師知悉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科技部106年7月10日科部產字第1060046539號函辦理。

二、運用科技部補助計畫衍生研發成果，完成技術移轉，授權金與衍生利益金總額超過新臺幣1百萬元整並於「科技研發成果資訊系統」完成登入者，始得申請旨述獎項。同一研發成果獲獎以1次為限。未於申請期限前登錄及完成線上送出之作業程序者，不予採計。

三、本項獎勵依本校「國立臺灣大學技術移轉獎勵金與獎助金運用分配準則」進行分配。

四、請符合申請資格且有意申請之教師於106年8月31日（星期四）前，填妥106年度「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」申請表1式2份，正本完成簽章後送至研發處產學合作總中心，並將申請表電子檔傳送至本案承辦人電子信箱。

五、申請表電子檔請詳研發處產學合作總中心首頁之一般公告，點選標題「科技部106年度「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」下載。

六、本案承辦人：劉小姐，TEL:33669945，E-mail:amberliu@ntu.edu.tw。

裝 正本：各院系所  
副本：產學合作總中心

臺灣大學  
光緒縫章

訂

線

## 科技部 書函

機關地址：台北市和平東路二段106號

聯絡人：林月美 助理研究員

電話：02-27377240

傳真：02-27377619

電子信箱：ymlin@most.gov.tw

受文者：國立臺灣大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7月10日

發文字號：科部產字第1060046539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普通

附件：

主旨：本部106年度「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」即日起開始受理申請，至106年9月8日（星期五）截止收件，請查照轉知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部補助學術研發成果管理與推廣作業要點之「貳、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」規定辦理。
- 二、依前述要點規定，計畫執行機構就本部補助計畫衍生研發成果，完成技術移轉，授權金與衍生利益金總額超過新臺幣一百萬元者，得向本部申請旨述獎項。同一研發成果獲獎以一次為限。受獎助之計畫執行機構於申請本項獎勵時，應訂有獎勵金分配辦理技術移轉有功人員之相關規定。
- 三、符合前述申請資格之技術移轉合約案，以登錄於本部「科技研發成果資訊系統」之資料為準，未於申請期限前登錄及完成線上送出之作業程序者，不予採計。
- 四、貴機構如有符合申請資格者，請於106年9月8日（星期五）前，備函

校級公文 106/07/11



檢具一式二份經單位首長或其授權人核章之本部106年度「傑出技術移轉貢獻獎」申請案件清單及申請表、獎勵金分配辦理技術移轉有功人員之相關規定等文件，向本部提出申請，並請將相關電子檔傳送至本部承辦人電子信箱(ymlin@most.gov.tw)，逾期或文件不齊者，均不予受理。

五、前述要點、案件清單及申請表電子檔請自行至本部網站首頁最新消息，或至本部「科技研發成果資訊系統（STRIKE系統）」首頁最新公告下載。

正本：專題研究計畫受補助單位（共301單位）

副本：本部自然司、工程司、生科司、人文司、科教國合司、前瞻應用司、產學園區司

科技部

106/07/11  
08:56:21  
電子檔核章